

## 定 稿

### 離島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記錄

日期：2013年9月23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2時正

地點：離島區議會會議室

#### 出席者

老廣成先生 (主席)

黃福根先生 (副主席)

周轉香女士, BBS, MH, JP

李志峰先生, BBS, MH

張 富先生

王少強先生

黃漢權先生

余麗芬女士, MH

李桂珍女士, MH

林 悅先生

鄭官穩先生

余漢坤先生, JP

賴子文先生

周浩鼎先生

陳信有先生

文偉昌先生

王媽添先生

葉錦洪先生

鄭惠娟女士

### **應邀出席者**

趙浩明先生	高級運輸主任/巴士及鐵路科	運輸署
冼志賢先生	助理策劃經理冼志賢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
龔樹人先生	城巴營運貳部經理	城巴有限公司
吳錦嫻女士	高級運輸主任/渡輪策劃	運輸署
鄧光輝先生	署理高級驗船主任/本地船舶安全	海事處
譚偉文先生	署理海事主任/牌照及關務(3)	海事處
黃漢權先生		坪洲街渡有限公司

### **列席者**

黃華先生		新大嶼山巴士有限公司
鄭偉鵬先生		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雷高明先生	工程師/離島 2	運輸署
黃志德先生	高級運輸主任/離島	運輸署
羅東華先生	水警海港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香港警務處
關淑嫻女士	工程師(離島)	路政署
藍子川先生	工程師 2(離島發展部)	土木工程拓展署
郭中宏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離島民政事務處
萬映頤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離島民政事務處
鄧華聯女士(秘書)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離島民政事務處

### **因事缺席者**

陳連偉先生		
樊志平先生		
安慶英先生		
容詠嫦女士		
鄧家彪先生		
胡國光先生		
林寶強先生		
周淑敏女士		新世界第一渡輪服務有限公司
吳錦耀先生		大嶼山的士聯會
譚卓軒先生	大嶼山警區行動主任	香港警務處

~~~~~

## 歡迎辭

主席歡迎各委員、機構和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並介紹下列嘉賓：

- (i)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萬映頤女士；以及
- (ii) 土木工程拓展署藍子川先生，他暫代周國樑先生出席會議。

2. 委員備悉，陳連偉議員、樊志平議員、安慶英議員、容詠嫦議員、鄧家彪議員、胡國光委員、林寶強委員、周淑敏女士、吳錦耀先生及譚卓軒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會議。

### I. 通過 2013 年 5 月 20 日的會議記錄

3. 主席表示，會議記錄初稿已於本年 9 月 4 日寄給各位委員審議。委員沒有提出修訂建議，並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 II. 配合西港島線及南港島線(東段)通車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 (文件 T&TC 31/2013 號)

4. 主席歡迎出席講解文件的嘉賓：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及鐵路科趙浩明先生，以及城巴有限公司(“城巴”)助理策劃經理冼志賢先生。

5. 趙浩明先生介紹文件內容。

6. 賴子文議員關注城巴第 1、5 及 5X 號路線服務重組的建議。他表示，上述路線原先的巴士站位於渡輪碼頭對開位置，但服務重組後，離島居民需步行至地鐵站才可上車，這樣會剝削部分居民的選擇權。此外，他認為將 5P 及 5S 號線併入 1 及 5X 號線，卻不增加 1 及 5X 號線的車輛數量，而 5 及 5S 號線卻減少約 15 班車，做法有問題。運輸署現時是假設以上巴士路線的乘客量會減少，但他認為應待鐵路通車並觀察乘客量變化後，才減少班次，做法會較為妥當。此外，他關注新鐵路(即西港島線及南港島線(東段))通車後，會否對現時載客量經已很高的路線(例如荃灣線及港島線)構成更沉重的壓力，並詢問當局會如何解決。

7. 周轉香議員表示，從環保及集體運輸的角度而言，她支持當局以發展鐵路運輸為主的策略，但對現時的重組建議，則表示憂慮。現時金鐘站候車乘客眾多，往往等了好幾班車亦未能上車，將來再加上西港島線及南港島線(東段)的人流，相信情況會更加惡劣。對於當局未有在重組建議內，提出辦法紓緩現時金鐘站的擠迫情況，她表示失望，並詢問運輸署有何對策。此外，就取消部分巴士路線的建議，她認為當局應再仔細觀察及考慮。現時直達醫院的小巴線十分受歡迎，如果取消該路線，會對市民造成不便。而取消部分行經中環碼頭的巴士線，對離島居民最不方便，尤其是長者、行動不便或攜帶大型行李的居民，因為他們需步行甚遠才能轉駁港鐵。她建議當局考慮增加接駁巴士服務，或增設運輸帶或扶手電梯等設施。

8. 趙浩明先生回應如下：

- (i) 關於城巴第 1、5 及 5X 號路線服務重組的建議，5X 號線現時行經國際金融中心及砵典乍街，而上述巴士站在西港島線通車後仍會維持。一如文件所載，當局建議保留 5X 號線並加強服務。關於減少 5 號線巴士車輛數目的問題，該線與 1 及 5X 號線合併後，1 號線服務會維持不變，這兩條巴士線的走線差不多，均行經灣仔，只是末段稍有不同，一條往跑馬地，而另一條則到達威非路道。當局是基於乘客量的估算及巴士營運的考慮而作出有關建議。
- (ii) 根據過往將軍澳線及馬鞍山線鐵路通車後的經驗，巴士乘客會很快流失。重組建議在獲得初步共識後，當局會再實地調查，並會特別留意各巴士路線的乘客量變化，然後逐步調整班次。
- (iii) 當局會保留部分行走較多車站、行車時間較長的巴士線，例如可達中環碼頭的 2 及 4X 號線、而部分快線(例如 5X 及 18P 號線)亦會保留，以供市民選擇。
- (iv) 西區現時並無鐵路服務，而 1、5 或 10 號等現有路線的走線十分相近，亦與將來的鐵路走線重疊。上述巴士路線現時有一定需求，但在鐵路通車後，相信不少市民會轉乘鐵路。對於不喜歡乘坐鐵路的居民，當局會保留部分巴士快線及慢線，供他們選擇。他強調，當局會在新鐵路路線通車時，再觀察及檢討。

(v) 關於議員憂慮新鐵路路線通車後，對現時繁忙鐵路中轉站或會造成更大壓力的問題，他表示，港鐵在興建新鐵路前，已檢討現有的車站設施及班次服務。當局明白新鐵路通車後，部分繁忙中轉站乘客或仍未能登上首部到站的列車，但是，繁忙時段在人流較多的中轉站候車所需的時間，會否較在路面塞車所用的時間為少，他相信將來乘客會自行衡量。他強調，當局會保留行走不同位置的巴士路線以供市民選擇，亦會適當調整巴士的班次，配合乘客需求。

(vi) 關於鐵路站的設施，港鐵會在新的鐵路站因應情況設置高速升降機，或自動行人運輸帶等，以方便市民。

9. 鄭官穩議員表示，新巴 2 號線已經於本年 7 月 14 日起刪減部分班次，現時乘客需等候逾 20 分鐘才有一班車。由於可在碼頭上車並直達金鐘、灣仔及銅鑼灣，故離島居民較多乘搭 2 號車。他認為，不斷刪減巴士班次，會令乘客愈來愈少，造成惡性循環，最終令巴士線淪為廢線。他表示，路線重組後的巴士站安排，對於前往金鐘、灣仔及銅鑼灣的離島居民十分不便，究竟應在碼頭等候 2 號巴士，或在對面馬路等 25 號，或在巴士總站等 11 號，還是步行至國際金融中心 2 期等 5X 號，他們會無所適從。他建議 5X 號線於中環碼頭增設巴士站，然後才轉入國際金融中心 2 期，使離島居民有多一個直達金鐘、灣仔及銅鑼灣的巴士線選擇。

10. 趙浩明先生表示，文件所載是 2 號線早前已經配合巴士發展計劃開辦 18X 號巴士項目而刪減的車輛數目。當局十分關注該路線的服務情況，巴士公司亦正在跟進其服務水平。關於重整中環碼頭一帶巴士站的建議，署方將於稍後研究其可行性。

11. 冼志賢先生表示，為配合新增的 18X 號巴士線，2 號線已於 7 月 14 日調整班次，維持大約 20 分鐘一班車。2 號線在港澳碼頭的實際開車時間大致正常，到達中環碼頭的班次或會不穩定，需視乎中環的交通情況。他會研究在碼頭增設巴士站的建議。

12. 主席希望當局在新鐵路通車後，因應乘客量的變化再調整巴士路線及班次。此外，他建議將碼頭一帶各路線的巴士站集中在一起，以方便離島居民候車。

(周轉香議員、周浩鼎議員、鄺官穩議員、余漢坤議員、鄺惠娟女士及黃華先生於討論期間進入會場。)

(趙浩明先生及冼志賢先生於討論完畢後離開會場。)

### III. 有關增設城巴巴士站上蓋的提問 (文件 T&TC 41/2013 號)

13. 主席歡迎出席回應提問的嘉賓：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離島黃志德先生，以及城巴營運貳部經理龔樹人先生。城巴亦提供書面回覆，供委員參閱。

14. 周浩鼎議員介紹提問內容。

15. 黃志德先生表示，他已實地視察並聯絡城巴及機場管理局(“機管局”)，探討在有關巴士站加設上蓋的可行性。運輸署一向鼓勵巴士公司在財務狀況許可下，盡量調撥資源興建巴士站上蓋。巴士公司亦會在其營運範圍內，因應地區人士的需求，研究在使用量較大的巴士站興建上蓋。如巴士公司計劃在文東路的巴士站興建上蓋，需向運輸署申請，而在機場島的巴士站，則需與機管局商討。因此，他已向機管局轉達在機場島巴士總站附近的巴士站加設上蓋的建議。運輸署接獲巴士公司的申請後，會徵詢各政府部門的意見，包括離島民政事務處、路政署、離島地政處、水務署、渠務署、土木工程拓展署、香港警務處等，然後審批。而巴士公司獲得運輸署批准後，亦需向路政署申請掘路許可證。整個程序一般需時半年至一年。關於巴士站增設座椅的建議，他表示，座椅一般設置在路線較少和使用量不大的巴士站，部分鄉郊巴士站設有座椅，而繁忙的巴士站已設有上蓋等設施，若再設置座椅，或會造成混亂，所以巴士公司一般甚少在東涌市中心的巴士站設置座椅。最後，他希望巴士公司積極考慮委員的建議。

16. 龔樹人先生表示，文東路巴士站和機場島巴士站因地權不同，故處理方法亦有所不同。就文東路的巴士站，他已實地視察並與承辦商研究興建上蓋的可行性。若建議可行，便會納入興建上蓋的名單內，並按名單的優先次序處理。在文東路的 3 個巴士站中，映灣園站的需求較大，若 3 個巴士站興建上蓋都可行，工程便會分階段進行。至於機場巴士總站內 E11 的巴士站，城巴接收該站只有約兩年時間，而機管局曾表示該站有路軌天橋遮蔭，故無需興建上蓋。不過，根據經驗，位於高處的天橋並不能遮蔭，故城巴已運用資源，優先在

對面馬路的 E22 巴士站興建上蓋。城巴會繼續與機管局商討，以便機管局自行在 E11 巴士站興建上蓋，所需時間可能較長。在座椅方面，已經審批的巴士站上蓋圖則不設座椅，承辦商會研究可否加設座椅，或需改變上蓋結構，以及重新將設計提交政府部門審批，所需時間會較長，程序亦較複雜，城巴會與承辦商繼續跟進，在資源許可下，在有需要的巴士站，進行有關工程。

17. 周浩鼎議員感謝運輸署及城巴的正面回應。他表示，文東路巴士站有迫切需要加建上蓋，並詢問工程的時間表。此外，他在實地視察後，認為機場島巴士站的天橋並不能遮蔭，希望城巴繼續與機管局跟進。至於座椅方面，龍運巴士公司(“龍運”)在文東路的巴士站設有上蓋及座椅，他詢問該設計可否作為參考。不過，如加設座椅令工程太複雜，他建議先加建上蓋。

18. 林悅議員認同周浩鼎議員的建議，並強調除考慮人流外，亦應顧及當地的環境。東涌較當風，而機場巴士的班次亦較為疏落，如巴士站沒有上蓋，候車者往往日曬雨淋。

19. 主席表示，機場島巴士總站陽光猛烈，現時除城巴外，龍運的巴士站亦無上蓋，候車乘客經常要避進花叢遮蔭。因此，他希望運輸署與機管局商討，在整個巴士總站加設上蓋，或會更加美觀及配合需求。至於座位方面，他建議參考港鐵的扶手式座椅，所佔的地方不大，又可讓候車者稍為休息。

20. 周轉香議員詢問，應該由城巴還是由運輸署與機管局商討，並跟進在機場島巴士站加設上蓋的事宜，而巴士站的座椅是由巴士公司還是運輸署負責設置。此外，她建議各巴士公司互相協調，在青馬收費廣場由東涌往市區方向的巴士站加設座椅，以方便乘客。

21. 黃志德先生表示，運輸署與機管局會定時舉行會議，城巴亦不時與機管局舉行會議，他希望雙管齊下，跟進有關建議。城巴與機管局在今年年初已於機場巴士總站加設 2 個上蓋，可見他們態度積極，相信城巴及機管局會逐步檢討候車處上蓋的情況。在審批方面，運輸署無法審批機場島範圍內的工程。至於巴士站的座椅，現時大多採用簡約設計，並有固定的安排，故巴士公司不能隨意更改。

22. 龔樹人先生表示，目前有座椅的上蓋設計尚未經審批，如果先興建上蓋，相信可以較快處理。就文東路巴士站加建上蓋一事，城巴會積極跟進，並經已和承辦商開啟檔案處理，按一貫程序，約需時

一年多。他明白整個大嶼山區(包括東涌及赤鱸角)都比較當風及陽光猛烈，城巴會密切留意需要增加上蓋的位置，並按緩急先後次序作出安排。此外，就青馬收費廣場的巴士站，巴士公司不會單單興建座椅，而是在巴士站上蓋的結構中增設座椅，或可供乘客依靠的支持點。若在青馬收費廣場興建座椅，需由區議會或其他政府部門跟進。城巴會繼續與運輸署及機管局跟進 E11 巴士站興建上蓋的事宜，但細節仍需進一步討論，因為涉及的問題很複雜，該巴士站的地權不屬於巴士公司，與一般政府路段的設施有分別，因此需釐清責任後才能處理。

23. 郭中宏先生表示，由於青馬收費廣場位於荃灣區，他會向荃灣區了解巴士站座椅由哪個機構或政府部門負責興建。

#### IV. 有關東涌達東路及順東話路面經常損壞的提問 (文件 T&TC 44/2013 號)

24. 主席歡迎出席回應提問的嘉賓：路政署工程師/離島關淑嫻女士。

25. 周轉香議員介紹提問內容。

26. 關淑嫻女士表示，達東路是東涌區內交通的必經之路，車流量十分高。在維修方面，施工時間是最大的問題。一般而言，於車流量不高的路面進行維修，所需時間約為 10 至 12 小時。但因達東路實在太繁忙，若進行維修工程便會出現嚴重的塞車情況，因此工程人員在鋪設路面後便須撤走，工作時間大概只有 6 小時，這樣便沒有充份時間護養新鋪設的物料。而護養程序十分重要，可以讓新物料形成足夠的堅硬程度，若時間倉猝，物料便不能形成足夠硬度抵禦車流。上次路政署署長到訪離島區議會會議時，經已提出會研究以熱能修補機械進行路面維修，以縮短鋪設路面所需時間，並增加物料的護養時間。該機械是新科技，路政署的研究拓展部仍在試驗該技術及觀察其成效。署方會研究交通改道的計劃，使施工時間可延長 2 至 3 小時，新鋪設的物料會有較長的護養期，從而提升路面維修的效果。交通改道需先完成交通影響評估(TIA)，署方正等待報告的結果，若落實計劃，便會把新的交通安排通知區議員及巴士公司。除熱能機械外，署方現正嘗試使用新物料，以改善路面情況，但據悉新物料所需的護養時間更長，完工後 6 小時才能恢復行車，希望屆時議會支持署方的計劃。

27. 周轉香議員表示，若維修工程需要護養期，她認為可以封鎖一段路，並將一些非必要的巴士線路改道，以便有時間進行護養的工序。既然現時有一種好物料，而運用熱能機械又能減低噪音，值得與各政府部門商討，避免路面損壞而引致意外頻生。有關問題存在十幾年，近年更為嚴重，既然署方知道該路段使用頻密，更要做好保養，因此，她希望有關政府部門會後與委員一起商討解決辦法。為了安全，居民願意忍讓，但不能封鎖整條道路，因為該路段是主要的幹線，封鎖一段路再改道，則相對可行。

28. 黃華先生贊同周轉香議員的意見，並表示在施工時，巴士公司願意配合，將部份巴士路線改道，減少施工道路的車流量。

29. 關淑嫻女士表示，署方一直採取封鎖一段路再改道的安排，但無奈車龍實在太長，署方唯有在施工 6 小時後撤走。

30. 主席建議會後各政府部門一起討論如何協調交通，並研究是否有更好的解決辦法。

#### V. 有關城巴 S56 路線的提問 (參閱文件 T&TC 45/2013 號)

31. 主席歡迎出席回應提問的嘉賓：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離島黃志德先生，以及城巴營運貳部經理龔樹人先生。城巴亦提供書面回覆，供委員參閱。

32. 周浩鼎議員介紹提問內容。

33. 黃志德先生表示，根據記錄，運輸署在本年 8 月下旬收到關於 S56 脫班的投訴，並已立即與城巴商討解決辦法。城巴已委派外勤人員在繁忙時間到現場監察，如發現有誤班的情況，便會立即調派後備巴士疏導人流。由於 7 及 8 月是外遊高峰期，很多 S56 的乘客搬運行李上落車，又或被前面有很多行李上落的巴士阻塞，直至 9 月情況有所改善。關於增加班次的安排，署方曾承諾在 9 月繁忙時間增加班次至 15 分鐘一班車，城巴已作出研究，並有新構思。

34. 龔樹人先生表示，S56 巴士線於 4 至 5 年前重組，將 S56 及 S56A 合併成一個“三角形”路線，目標是在 30 分鐘內完成由東涌港鐵站經映灣園到客運大樓的三角形的運作模式，不停循環行駛，乘客在

任何一點上車(除尾班車外)，都可到達路線內的目的地，而無需下車。在 1 年前，城巴發現在長假期或旅運旺季時，有較多搬運行李及不熟悉 S56 巴士線運作的乘客，造成混亂而影響路線的運作。此外，在 S56 與其他路線共用的巴士站，由於 S56 是單層巴士，而站位往往有很多雙層巴士，有時難以靠邊讓乘客上落，以致延誤車程。因此，S56 巴士線在暑假的車程往往超過 30 分鐘，假如一個車程增加 2 分鐘，累積 1 至 2 個小時後可能已延誤 10 多分鐘。經與運輸署商討後，城巴已安排透過衛星定位系統(GPS)監察車隊，如 S56 巴士不能按原定時間到達東涌港鐵站，站長便會調派後備巴士，由東涌站開出。在 8 月中開始，措施的效果顯著，投訴亦減少，但過去數天可能因為中秋節的假期，城巴再接獲零星的投訴。據了解，站長已調派後備車，但由於遊人太多及車站擠擁，而無法解決誤班的情況。城巴現有如下 2 個新構思：第一，按巴士路線發展計劃向運輸署申請 S56 路線增加一部車行走，這樣便可增加班次至 15 分鐘一班。他希望盡快完成審批程序，並在 10 月內落實有關計劃。第二，根據統計，S56 巴士線全日的 36 個編定班次中，只有 25 位乘客曾經使用位於赤鱸角機場 2 號閘的巴士站(客運大樓前的巴士站)上落，包括 18 名上車乘客及 7 名落車乘客，佔總客量的 1.1%，平均每班次不足 1 人。城巴現正考慮取消該站，而受影響的乘客，只需步行約 5 分鐘，便可在下一個巴士站(客運大樓旁)上車。落實上述措施後，城巴會繼續留意 S56 巴士線的營運情況，有需要時會調節服務。他希望委員同意上述安排。

35. 周浩鼎議員詢問上述安排何時開始。

36. 龔樹人先生表示，城巴希望在 10 月內一併落實新路線及增加班次的安排，因為所有安排都需向運輸署申請，如果 2 項措施一併申請，可節省審批時間。

37. 林悅議員表示，過往每 1 至 2 星期都會收到有關 S56 巴士線的投訴，他欣悉城巴有較正面的回應。他詢問增加班次是全日還是只限於繁忙時間。

38. 周轉香議員表示，在接獲的投訴中，除反映機場 2 號閘的巴士站使用量低外，亦有意見指 S56 巴士線最初並不行經港鐵站，而港鐵站的乘客量亦非常少。她希望城巴向當區議員了解市中心巴士站的乘客量，並研究取消港鐵站的巴士站。她認為取消該巴士站對乘客的影響不大，因為該處有很多車由機場開出。

39. 林悅議員認同周轉香議員的意見，並指很多東涌北居民都想乘搭 S56 巴士線，無奈候車時間太長，唯有乘搭 S1 巴士線再接駁其他車輛，所以城巴衡量 S1 及 S56 巴士線的乘客量時，需考慮上述因素，而非只憑實際數據作出判斷。現時已有不同路線前往港鐵站，他詢問 S56 線是否有必要駛經該處。他希望城巴能夠再減少車站並縮短車程，並增加班次至 10 分鐘一班。

40. 龔樹人先生表示，加班並非全日的安排，日間大部份時間都會加班，夜間則維持一部巴士行走，因為夜間的乘客量將大幅減少，詳情會在運輸署批准後再公佈。S56 巴士線目前不只限於服務東涌北，還要服務往返東涌發展碼頭、東涌市中心及客運大樓的乘客。S56 巴士開出的時間，分別在每小時的 25 分及 55 分，便是為了配合船期。目前，屯門沒有船直接前往機場一帶，S56 擔當著接載屯門居民往返機場的角色，而港鐵站亦有居民需要前往碼頭及映灣園，特別是東涌較東面而又不想乘搭邨巴的居民，所以城巴並不建議取消位於東涌港鐵站的巴士站。

41. 黃志德先生表示，現時部分乘客會在東涌港鐵站上落，他在會後會查閱該站的上落客數據，以及探討取消該巴士站後乘客可以選擇的交通工具。署方正在研究巴士路線發展計劃，將會在明年 3 月徵詢委員的意見，他會向巴士路線發展科反映上述意見。

42. 林悅議員表示，S56 班次加密後，將有部份 S1 的乘客改乘 S56，反之亦然。此外，他希望城巴盡快公佈增加班次的詳情，以便通知居民。

43. 黃志德先生表示，現正積極研究在繁忙時間外增加班次，亦會盡快公佈詳情。

44. 龔樹人先生表示，S56 大部分乘客並非來自東涌北，現時主要靠非東涌北乘客的車費收入，支持 S56 增加班次，因此東涌港鐵站的巴士站十分重要。而在繁忙時間外增加班次的原因，亦是想增加車費收入，以支持增加一部車行走 S56 號線。

(龔樹人先生於討論完畢後離開會場。)

VI. 有關撤銷 37 及 38 號巴士線東堤灣畔站的提問  
(文件 T&TC 46/2013 號)

45. 主席歡迎出席回應提問的嘉賓：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離島黃志德先生，以及新大嶼山巴士有限公司(“嶼巴”)經理黃華先生。

46. 主席介紹提問內容。

47. 黃志德先生表示，他實地視察後，發現該巴士站的使用量確實偏低，他認為嶼巴可考慮取消 37 及 38 號線東堤灣畔站的建議。

48. 黃華先生表示，他亦曾實地視察，留意到該站的使用量甚低，而且巴士在該站停泊後再駛出，需橫過 3 條行車線，十分危險。他贊同主席的建議，並認為 11、23 及 3M 號線的同一巴士站亦應一併取消。

49. 主席詢問何時會取消該巴士站。

50. 黃福根副主席建議嶼巴發出通告，通知乘客該站將會取消。

51. 黃華先生表示，措施將於本年 10 月 16 日起生效。

VII. 有關“愉景灣－梅窩”渡輪服務停航的提問

VIII. 有關“梅窩－愉景灣”渡輪服務的提問  
(文件 T&TC 42/2013 及 47/2013 號)

52. 主席歡迎出席回應提問的嘉賓：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渡輪策劃吳錦嫻女士、海事處署理高級驗船主任/本地船舶安全鄧光輝先生及署理海事主任/牌照及關務(3)譚偉文先生，以及坪洲街渡有限公司(“坪洲街渡”)代表黃漢權先生。

53. 議程七由容詠嫦議員提出，由於容議員未能趕及出席會議，老廣成主席代為介紹提問內容。而議程八由黃福根副主席提出，黃副主席介紹提問內容。

54. 吳錦嫻女士表示，現時“梅窩－愉景灣”的渡輪航線，星期一至五每日提供 2 個來回班次，班次時間是配合學生上學及放學而編定，兩個班次的乘客合共約 50 多人。而星期六及星期日或公眾假期則分別提供 6 個及 8 個來回班次，乘客人數比平日多，合共約 700 人

次。運輸署早前接獲營辦商(即坪洲街渡)的通知，因為經營困難，航線於本年 8 月牌照屆滿日後會停止營運。為免服務中斷，運輸署於本年 3 至 4 月期間，公開邀請渡輪業界表示意向，但當時未有營辦商表示願意接手營運該航線。經商討後，坪洲街渡同意繼續營運該航線直至本年 11 月 9 日。署方會與營辦商繼續商討，希望該公司繼續營運該航線，同時亦會物色新的渡輪營辦商。

55. 譚偉文先生表示，渡輪營運牌照由運輸署負責，而海事處則負責提供海上安全或交通方面的意見。

56. 鄧光輝先生澄清表示，南丫海難後，海事處並沒有新的驗船條例，他們只是建議修訂條例，現時正收集業界的意見。海事處會將所有意見記錄在案及進行分析，暫時沒有條例需要執行。

57. 黃漢權先生表示，“梅窩－愉景灣”渡輪航線一直經營困難，在 2011 年政府提出補貼離島六條主要渡輪航線時，該公司已提出有關問題。當時運輸及房屋局回覆指該渡輪航線不屬於主要交通工具，故此政府一直沒有支援坪洲街渡。而南丫海難事件後，海事處陸續推出新措施，他亦不知“愉景灣－梅窩”航線可否營運至 11 月 9 日。以往海事處可於 1 至 2 個工作天內安排驗船，但最近一次預約驗船，則需要等到月底。由於未能安排驗船，可能會導致船隻數目不足而未能提供服務。他要求海事處提供正常的驗船服務。

58. 黃福根副主席表示，海事處在本年 9 月 3 日召開航海業界會議，當時約有 60 位業界人士出席。所有出席者都表示，新推出的措施在實施上有困難，包括水密門需設置警報器、船員培訓需得到海事處的認可和安裝船舶自動識別系統(AIS)等。他又表示，海事處於一個月前，不允許長洲避風塘的艇隻接載村民前往大嶼山大浪村，原因是艇隻是漁船，沒有客運牌照。但大浪村沒有陸路交通前往，而有關接載服務運作已久。同樣，如“梅窩－愉景灣”航線停辦，將影響學生上學及放學。他希望有關政府部門在 11 月 9 日前，與各方達成共識及作出配合，令渡輪重新投入服務。現時梅窩約有 47 個學生往愉景灣上學，若該航線停辦，他建議運輸署提供緊急渡輪服務。

59. 吳錦嫻女士澄清，緊急渡輪服務主要是為應付突發事件，以及短暫性的服務中斷所作的營運安排，不可作長期營運。關於“梅窩－愉景灣”的渡輪服務，署方會繼續與營辦商商討。

60. 鄧光輝先生表示，在驗船方面，本地船隻檢驗工作小組委員

會現正討論擬議的新條例。海事處會先諮詢業界的意見才實施新條例。現時只有一項新條例經已落實，就是水密門設置警報器，而這項條例只影響新渡輪有限公司的船隻。

61. 王少強議員批評海事處在南丫海難後才修訂多項條例。他質詢海事處為何在意外發生之前，不執行這些條例。他認為要營辦商完全符合這些條例根本不可能。

62. 李桂珍議員表示，關於大浪村的街渡服務，她建議將漁船牌換為客運牌，並詢問“一牌兩用”的可行性。此外，海事處限制駁艇在避風塘航行，她詢問漁民如何上船。

63. 鄭官穩議員詢問，若“梅窩－愉景灣”航線停辦，運輸署有何解決方案。他建議邀請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出席 10 月 21 日的離島區議會會議，商討離島區的交通及運輸問題。

64. 黃福根副主席詢問，若不能使用緊急渡輪服務，而“梅窩－愉景灣”航線又停辦，運輸署會如何解決居民的交通需要。他質疑運輸署在珊瑚海船務有限公司(“珊瑚海”)停辦時，為何可以運用公帑租船往喜靈洲。他認為海事處刁難街渡營辦商，若街渡停航，離島居民將面對很大的交通問題。他促請運輸署及海事處互相合作，並建議豁免某些驗船步驟或延長街渡的牌照，讓街渡營辦商有生存空間。

65. 主席詢問海事處可否協調處理坪洲街渡排期驗船的問題。他認為運輸署及海事處應該盡量協助各街渡營辦商，讓其繼續營運，以免影響離島居民。

66. 鄧光輝先生表示，根據記錄，海事處每月約有 1,000 個驗船預約，而每月平均約 7 至 8 次驗船需要延期。該處對坪洲街渡的排期已特事特辦。基於公平原則，排期驗船一般以先到先得的方式安排，該處亦會因應特別情況彈性處理。此外，若海事條例沒有註明可豁免，海事處處長便不能行使豁免權。該處會盡量在行政措施方面協助坪洲街渡。

67. 吳錦嫻女士表示，現時運輸署一方面與營辦商商討繼續營辦“梅窩－愉景灣”航線，另一方面亦透過渡輪業界物色其他營辦商接手營運。她澄清，在珊瑚海停辦後，運輸署並沒有安排緊急渡輪服務，而是找到另一個渡輪營辦商提供特別班次服務喜靈洲。而喜靈洲監獄方面亦自行安排包船，在某些時段提供服務。

68. 黃漢權先生表示並非希望享有特權。他早前曾就驗船安排詢問運輸及房屋局，該局回覆表示，海事處平均可於 3 個工作天內為船隻提供驗船服務。他指延期驗船的事情已經發生不只一次，海事處未能達到服務承諾，令營辦商大失預算。他希望海事處檢討部門程序及資源，並履行服務承諾。

69. 黃福根副主席詢問，若“梅窩－愉景灣”航線停辦，運輸署有何安排讓梅窩學生到愉景灣上學。他表示，該航線停辦不但影響居民，亦影響地區經濟。他希望有關部門竭盡所能維持渡輪服務，亦希望海事處盡快進行驗船。

70. 賴子文議員表示，“梅窩－愉景灣”航線只有約 1 個月便停航，政府官員不能只用“正在商討”的答覆來回應議員。他詢問若商討失敗，運輸署會如何處理。他認為署方應提出更具體的解決方法。此外，海事處表示南丫海難後，只執行了一項新措施，就是水密門安裝警報系統。他詢問要求新渡輪固定座椅的措施是否不需執行。

71. 周浩鼎議員表示，現在似乎無法協助“梅窩－愉景灣”航線繼續營運。他認為問題非常嚴重，亦令居民難以接受。

72. 吳錦嫻女士表示，現時“梅窩－愉景灣”航線於星期一至五的兩班船，主要是服務梅窩學生。署方正與學校密切商討，若該航線停航，校方會如何應變。至於星期六及日的服務，運輸署希望有營辦商願意接手，或由現時的營辦商繼續提供服務。若最終沒有營辦商，署方會考慮其他方案，例如船駁船或使用陸路交通工具等。

73. 鄧光輝先生表示，現時海事處人手較緊絀，處方會盡量滿足驗船的需要。至於固定座椅並非新規定，工作守則上原來已列明渡輪的座椅必須緊固，但有不少人士透過不同渠道向海事處反映，座椅若固定，反而會更加危險。該處現正整合有關資料，研究如何解決該問題。

74. 主席表示，運輸署的回應只是與學校商討，如該航線停辦的解決方法，便是船駁船或使用陸路交通工具，他認為這個想法頗為悲觀。他詢問如以船駁船或經陸路由梅窩到愉景灣，需時多久。他認為各政府部門現時應該全力及積極解決問題。他要求海事處盡快驗船，不要一拖再拖，以免因為未能在指定期限內完成驗船而令街渡無法營

運。如果街渡停航，對島上的學生及居民影響甚廣，他希望各部門努力協調及解決問題。

75. 賴子文議員表示，運輸署應該與區議員商討並告知最新進展。他認同主席所言，運輸署應該積極解決問題。

76. 鄭官穩議員表示，關於固定座椅的問題，他認為海事處可以修改工作守則，而海事處處長亦可行使豁免權，豁免實施此項規定。運輸署及海事處都屬運輸及房屋局管轄，兩個部門做事並不協調，他強烈要求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出席區議會會議。

77. 余漢坤議員表示，運輸署只回應署方正與學校商討，他認為不能接受。對這條航線有需求的不只是學生，而街渡公司所持牌照將於 10 月中屆滿，他認為運輸署應一早擬備應變計劃。如果署方未能在今天的會議上提供應變計劃，他表示遺憾。他認為運輸署不尊重議會，出席會議亦準備不足，希望主席及秘書處盡快安排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出席下次離島區議會會議，討論離島渡輪政策。

78. 吳錦嫻女士表示，她相信海事處會盡量配合及跟進驗船的問題。而運輸署一直希望在海事處未落實新措施前，在對營辦商的財務影響不太大的情況下，積極與其商討，並希望營辦商能夠繼續提供服務。

(會後註：運輸署經再三與營辦商商討，營辦商願意延長服務至 2014 年 2 月 9 日。本署會繼續研究替代方案，包括在坪洲轉乘渡輪或街渡作為往返愉景灣及梅窩，亦會致力尋找新的渡輪服務營辦商接手經營愉景灣至梅窩渡輪服務。)

79. 黃漢權先生申報利益，他是離島區議員亦是坪洲街渡營辦商。他表示，坪洲街渡已經完成 10 年牌照期的服務。在本年 7 月運輸署與他商討時正值暑假，考慮到如果暑假後停辦街渡，會對學生及家長非常不便，所以坪洲街渡同意續牌 3 個月。他指海事處的新措施遲早會實施，而政府現時的渡輪政策，對離島的小航線非常不公平。政府認為坪洲街渡並不是主要的航線，亦不重要。離島六條主要航線由大規模的營辦商經營，反而得到政府億元的補貼，但小規模的渡輪營辦商一樣受燃油價格高昂的影響，卻未能受惠。他贊同邀請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出席離島區議會會議，討論長遠的渡輪政策。他表示，運輸署只是負責執行政策，該署於本年 5 月至今進行了兩次招標，但都沒有投標，原因是經營困難。他重申，除非政府調整對離島渡輪的

政策，否則坪洲街渡將於 11 月 9 日起停辦“梅窩—愉景灣”航線。

80. 張富議員希望主席邀請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到訪離島區議會，重新檢視各渡輪航線，如果營運有困難，政府應一視同仁，作出補貼。

81. 李志峰議員認同其他議員的意見，認為小規模的渡輪公司亦應獲得政府的補貼。他希望邀請相關政策局局長出席離島區議會會議，聆聽議員的意見，並商議紓緩離島區交通問題的方法。

82. 主席表示，秘書處正草擬信函邀請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出席下次離島區議會會議，商討渡輪政策。他認為，現時海事處應盡早與坪洲街渡協調驗船工作，以確保船隻數星期後能夠繼續營運。

(會後註：離島區議會主席已於 9 月 26 日發信邀請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出席 10 月 21 日的離島區議會會議。惟運輸及房屋局回覆表示，局長當日另有公務，未能答應邀請。)

(周轉香議員、李桂珍議員、鄭惠娟女士、陳信有先生及鄭偉鵬先生於討論期間離開會場。)

(吳錦嫻女士、鄧光輝先生及譚偉文先生於討論完畢後離開會場。)

## IX.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活動工作小組報告

83. 黃福根副主席表示，委員會已通過撥款 100,000 元推行 2013/2014 年度交通安全宣傳計劃。活動工作小組現正就各項宣傳品，包括橫額、LED 單車閃燈及 4 層卡片膠套，安排招標工作。

84. 委員備悉上述報告內容，並沒有提出任何意見。

## X. 其他事項

85. 主席表示，路政署在會前向委員會提交一份截至本年 9 月中旬，該署於離島區的小型交通改善項目及有關施工時間表，歡迎委員提出意見。

86. 張富議員詢問，第 21 項嶼南道近貝澳公立學校擴建巴士站工程，是否可如文件所列的時間動工及完工。

87. 李志峰議員詢問，第 15 項大澳道近靈隱寺小路(羌山)擴建巴士站工程的位置。

88. 黃華先生詢問，第 12 項嶼南道近貝澳凹隧道入口道路改善工程的進展。

89. 鄺官穩議員表示，希望運輸署通知其他相關政府部門，第 4 項長洲新興海傍街、海傍街及大興堤路增設單車泊位工程，已提前劃線及豎立交通標誌，以便各部門進行跟進工作，例如清理單車泊位內的雜物等。他又希望相關部門在進行清理行動前，事先警告有關商戶。

90. 賴子文議員認同鄺官穩議員的意見，認為應先清理單車泊位內的雜物，而在進行清理行動前，應先警告有關商戶。

91. 關淑嫻女士表示，第 21 項工程涉及斜坡改動，該署正安排把巴士站搬離斜坡範圍，以免影響工程進度。她將於會後跟進該工程可否如期動工。

(會後註：(i) 第21項嶼南道近貝澳公立學校擴建巴士站工程 - 因擬建的巴士停車處涉及私人土地及斜坡工程，運輸署現正檢討設計，避免包括私人土地。當新設計落實後，路政署將盡快開展工程。

(ii) 第12項嶼南道近貝澳凹隧道入口道路改善工程 - 該項目涉及遷移水務署的閘門及路旁樹木。路政署已取得相關部門的同意遷移閘門，另外，路政署現正設計補償植樹，預計設計於十一月完成，並交地政總署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審批。)

92. 雷高明先生表示，他將於會後跟進委員的提問。

(會後註：第 15 項大澳道近靈隱寺小路(羌山)的擴建巴士站工程，位於原有巴士站前方約 70 米的位置。)

93. 郭中宏先生表示，他會就清理單車泊位內的雜物的行動與相關部門聯絡。

94. 主席表示，路政署負責各項小型交通改善工程的工程師沒有出席會議解答委員的提問，他認為有問題。他希望關淑嫻女士向有關方面反映，請李彧孜工程師出席以後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

(余漢坤議員於討論期間離開會場。)

## XI. 下次會議日期

9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58 分結束。下次會議將於 2013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正舉行。

-完-